

##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，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、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，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，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保障。现将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 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

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九次会议，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会议名称	会议议题	会议日期
1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方销售煤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2018.02.13
2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2018.04.25
		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	
		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
		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	
		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变更的议案》	
		6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
		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
3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	2018.04.27
4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2018.05.11
5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2018.6.13
		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江苏信托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
6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	2018.8.23
		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
		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	
		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运用自有资金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》	

7	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2018. 9. 10
8	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	2018. 10. 12
		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	
9	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2018. 11. 21
		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江苏信托 2019 年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》	
		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江苏信托 2019 年度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》	
		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江苏信托 2019 年度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》	

## 二、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

2018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监事会列席了 2018 年历次董事会会议，认为：各项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，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。

## 三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监事会认为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是严格遵照公司财务管理及内控制度进行的，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真实、客观的。

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4 月 20 日